

教育與學習科技學系 110 學年度入學學生必修科目、學分數暨畢業總學分表

類別	科 目 名 稱		學分數		備註
			上學期	下學期	
校定必修 （30 學分）	<u>大學中文</u>		2		
	<u>英文領域</u>		8		通過本校訂定之英語能力檢定考試者，得免修選讀英文 2 學分。
	<u>通識課程</u>	核 心 必 修	8-12		學生須於四個不同的核心向度中，至少各選一門課，須修畢至少四門核心課程。
		選 修 課 程	8-12		學生自由選修課程
		合 計	20		
	<u>體育</u>		0		1 至 3 年級必修
	<u>服務學習</u>		0		畢業前必修 60 小時
	操 行		0		每學期成績及格
院定必修 (2 學分)	<u>教育的國際視野</u>			2	
系定必修 （31 學分）	學習科技概論		3		
	教育概論		3		
	教學媒體與運用			2	
	教育心理學			3	
	教學原理		2		
	教育史		3		
	教育社會學			3	
	教育統計學		3		
	課程發展與設計		3		
	教育研究法			3	
	教育哲學			3	
專業選修 (43/38 學分)			43/38		1.師資生至少 43 學分，非師資生至少 38 學分。 2.分為教育學分、教育及數位學習類學分。
其餘選修 (22/27 學分)			22/27		師資生至少 22 學分，非師資生至少 27 學分。
最低畢業總學分			128		
備 註	中五學制學生畢業總學分應另增加 12 學分，詳細內容請洽詢本系辦公室。				